

隋唐五代史

呂思勉著

隋唐五代史

上册

中華書局

62732/32

6735
呂思勉著

隋唐五代史

下冊

中華書局

隋 唐 五 代 史

呂 思 勉 著

*

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編輯

(上海 組 興 路 7 號)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復興門外翠微路)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17 號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華書店經售

*

850×1168毫米 1/32·45 印張·8 續頁·1,026,000 字

1959 年 9 月第 1 版

1961 年 11 月上海第 2 次印刷

印數：3,001—6,000 定價：(9) 6.40 元

統一書號：11018·158 59.9.滬型

出版說明

這部隋唐五代史，是呂思勉先生的遺著。呂先生字誠之，江蘇武進人，生於一八八四年，卒於一九五七年。他一生的精力，完全放在歷史研究和歷史教學上。他從二十三歲起，就決心獻身於歷史研究工作。五十年來，曾經從頭到底把二十四史讀過三遍，同時還曾參攷其他的歷史書作考訂。他早年最愛讀的書，是顧炎武的日知錄和趙翼的廿二史札記，他的研究歷史，基本上是運用乾嘉學者的方法，每讀一本歷史書，每鑽研一個朝代的歷史，都要很仔細的排比史料，分門別類寫成許多札記。這樣的札記的寫作，五十年來沒有間斷。作者的不少歷史著作，就是從札記的基礎上寫成的。

作者早年曾用力於中國通史的研究，他的第一部歷史著作就是白話本國史，一九二二年在商務印書館出版，這是當時第一部用語體文寫成的中國通史，全書共四冊，對於當時的歷史研究和歷史教學，曾起較大的影響。此後在歷史教學過程中，曾陸續寫成不少著作。主要的有經子解題（一九二六年商務版）、理學綱要（一九三一年商務版）、宋代文學（一九三一年商務版）、先秦學術概論（一九三三年世界版）、史

《通評》（一九三四年商務版）、《中國民族史》（一九三四年世界版）、《歷史研究法》（一九四五年永祥印書館版）等。同時，還爲了歷史教學上的需要，曾寫成《中國通史》一書，上冊出版於一九四〇年，下冊出版於一九四五年（都由開明出版）。

作者到晚年，就專心一志地想用個人的精力，來寫成各個時代的斷代史。由於他辛勤的努力，同時由於他對二十四史的稔熟，終於先後完成了先秦史、秦漢史、兩晉南北朝史、隋唐五代史等四部分量很重的斷代史。先秦史出版於一九四一年，秦漢史出版於一九四七年，兩晉南北朝史出版於一九四八年，都是由開明書店出版的。這部隋唐五代史，也是在解放前寫成的，前後曾用力十年之久。

作者治史的立場、觀點、方法，基本上是和乾嘉學者相同的。作者雖然在治史方法上，有着探求事實的願望，雖然也曾有過嚮往唯物主義的歷史觀點的意念，但是由於他無力抵抗唯心主義的引誘，結果還是跳不出唯心主義的圈子。胡繩同志在社會歷史的研究怎樣成爲科學一文（歷史研究一九五六年第十一期）中，曾對作者做過這樣的分析：

「人們往往這樣想，實際從事歷史研究的人無論如何總是在探求事實，是不容易接受唯心主義的玄論的。但是事實上，探求事實的歷史學家失足落到唯心主義陷阱中的情形是常有的。這裏可以舉歷史學家

呂思勉爲例。呂思勉先生早年所作白話本國史中說：『歷史者研究人類進化之沿革，而認識其變遷之因果關係者也。』這是樸素的正確的說法。他在一九四五年發表的一本關於歷史研究法的小冊子中，對於馬克思主義的基本觀點表示了贊成的態度。他說：『馬克思以經濟爲社會的基礎之說，不可以不知道……以物質爲基礎，以經濟現象爲社會最重要的條件，而把他種現象看作依附於其上的上層建築，對於史事的了解，實在是有很大的幫助的。但能平心觀察，其理自明。』（頁六七）但是這本小冊子中有些地方，他又表現了無力抵抗唯心主義的引誘。這主要是因爲他不能正確解釋各個歷史家爲什麼對同一歷史現象得到不同的認識，爲什麼對同一歷史事實的認識會不斷地有所發展，似乎永遠不能達到真象。這種情形其實正足以證明歷史學家必須有正確的觀點和方法，並且支付艱苦的努力，才能達到對歷史事實的正確認識。但唯心主義却根據這種情形宣布客觀事實本來是沒有的。這本小冊子接受了唯心主義的解釋，所以說：『一物有多少相，是沒有一定的，有多少人看了就有多少相，看的人沒有了，相也就沒有了。』（頁五十一）『真正客觀的事實，世界上是沒有的。真正客觀的事實，只是一個一個絕不相聯屬之感覺，和做成影戲所用的片子一般，不把他聯屬起來，試問有何意義？豈復成爲事實……其能成爲事實，總是我們用主觀的意見，把他聯屬起來的。如此，世界上安有真客觀的事實？』（頁五一）』

胡繩同志這段分析是很透徹的。由於作者沒有根本改變研究歷史的立場、觀點和方法，雖然支付了艱苦的努力，而不能達到對歷史事實的正確認識。在他許多著作中所貫串的論點，依然是多元的唯心史觀和封建的正統思想。這部隋唐五代史，也是如是。

因為作者治史的立場、觀點、方法，基本上是和乾嘉學者相同的，指導思想依然是多元的唯心史觀和封建的正統思想，所以他所採用的編纂體例，也依然是舊的紀事本末體和舊的敘述典章制度的體例。這書的體例，是和作者過去出版的先秦史、秦漢史、兩晉南北朝史一貫的。全書分上下兩冊，上册敘述政治史，實質上是王朝興亡盛衰的歷史，採用的是紀事本末體，和過去封建社會的歷史家一樣，把全部歷史歸結為帝王將相活動的結果。下冊分章敘述當時社會經濟、政治制度、文化、學術上的各種情況，採用的是舊的敘述典章制度的體例，和過去封建社會的歷史家一樣，只是從現象上作了分門別類的敘述，掩蓋了階級鬥爭和生產鬥爭在歷史上所起的推動作用。這樣把政治史和典章制度分開來敘述，就使人看不到歷史發展的全貌，更看不到歷史發展的規律性。

上册政治史部分，完全以王朝的興亡盛衰作為敘述的中心，以帝王將相的活動作為主體，偏重於封建統治階級內部矛盾和鬥爭的敘述，沒有充分揭露當時階級鬥爭的歷史，同時在敘述農民起義時也還存在

着顯然是不正確的觀點。

作者在敘述黃巢起義時，曾採用了若干新觀點，例如認爲王仙芝稱天補平均大將軍，黃巢稱天補大將軍，「其懷挾空想社會主義可知」，又如認爲黃巢之所以失敗，是由於「農民有自私散漫等弱點，其間有江湖上人，入都市後，常不免驕矜腐化。蓋中古之世，農民革命不能獲得正確之領導，其不能成功，勢所必然。」他認爲由於農民軍中有江湖上人混入，進入都市後不免要驕矜腐化，這是有理論根據的，恩格斯在論德國農民戰爭時，就曾指出：由於江湖浪蕩的羣衆加入農軍，「這些人不守紀律，誘壞農民，因爲江湖浪蕩之人都是不可信託的分子，時來時去。單單就這一件事，滿可解釋；何以農民開始在各處只取守勢，何以他們在陣營中日趨頹敗。」（德國農民戰爭中譯本九七頁）但是他認爲黃巢起義軍中的骨幹爲江湖上人，是不恰當的。作者在論述黃巢起義的過程中，有些地方還不免站在封建統治階級立場上加以評論，例如評論「高駢之散遣諸道兵」一事，（四七六頁）很是明顯。同時，在敘述中，缺乏對階級矛盾的分析，倏然如同過去封建社會的歷史家一樣，把社會組織分爲士、農、工、商在那裏分析。例如說：「言中國人之分職者，曰士農工商，士商多與官吏相互勾結，工匠雖被壓迫而人數較少，暴政恆施諸爲數最多之農民，故非至農民皆思起義，起義必不作，作亦不烈。」（四八七頁）其實在當時官吏以及與官吏相互勾結或有千絲萬縷聯系的士、商，都是封建統

治階級，他們是和農民對立的階級，這樣的不採用階級的分析法，就掩蓋了當時尖銳的階級矛盾。更大的毛病是：在論述黃巢起義時，根本沒有分析這次起義在歷史發展上所起的推動作用。事實上，這次起義像迅風疾雨般空前猛烈地打擊了豪門大族地主，改進了生產關係，對此後歷史的發展起着巨大的推動作用。

至於論述「隋室之亡」和「隋末羣雄」更沒有作階級分析，竟把李密竇建德等領導的農民起義軍，和官僚貴族李淵李軌蕭銑等人的起事，相提並論。在敘述隋初江南農民起義時，完全根據資治通鑑來分析起義的原因，甚至說：「此等變亂，究非民欲，故不旋踵而冰消瓦解矣。」（一頁）所有這些，完全是站在封建統治階級立場來評論的。

在評價歷史人物方面，根本沒有從整個歷史發展過程來看這些歷史人物所起的作用，也沒有根據當時階級矛盾和封建統治階級內部矛盾的情況來進行分析，而全以封建的政治理論和道德標準來加以衡量，這是和過去封建社會的歷史家相同的。例如在第一章第一節「文帝內治」中，既沒有闡述隋代所以能完成統一的根本原因，也沒有闡述隋文帝所推行的政策在歷史上所起的作用，相反地，只着重於隋文帝個人「德行」的評價，如「勤政愛民」、「偃武修文」等。隋文帝的禁絕民間武器，一方面是防止割據勢力之再起，更主要的是防止農民的反抗鬥爭，以便鞏固他的統一政權和封建

統治。這裏說：「固不得譽其欲弱天下之民，以保一家之業也。」（二頁）事實上，任何一個皇帝，沒有不想「保一家之業」的。

這書在評價歷史人物上，大多以封建的正統思想為標準，這一點在評價武則天時特別顯著。作者在第三章第二節「武后得政代唐」中，沒有分析武則天取得政權的基本原因，也沒有分析當時封建統治階級的內部矛盾，而只是敘述了皇后和太子的廢立以及「懿戚舊臣相繼就戮」等事。武則天的所以能夠取得政權，決不是像作者所說，僅僅由於高宗「昏庸異於尋常」，「聽武后爲之而不能止」，也不僅由於武后「貪權勢而不知止」，更不是由於「導諛貢媚之徒復不惜爲矯誣以迎合之」。主要應該從封建統治階級內部矛盾來加以分析。唐代中央集權政治的建立，使得魏晉以來士族門閥的權勢受到打擊而日漸衰替，但政柄還操在宗室、功臣、宿將等組成的大官僚貴族階層手中。隨着「貞觀之治」以來社會經濟的恢復和發展，當時一般中小地主階層，在政治上迫切要求仕進，原有的科舉制度已不足以滿足他們的要求，這兩個階層的矛盾逐漸尖銳化，最後成爲激烈的封建統治階級內部鬥爭。正當這場鬥爭漸趨激烈的時候，武則天乘機取得政權，這該是由於代表中小地主階層的新官僚集團的擁護，打擊大官僚貴族階層政治壟斷所取得勝利的結果。

這書在第三章第三節「武后政治」中，認武后是「暴主」，「后詬毒最甚者爲其淫刑以逞，殺人既多，卽親族亦不能免。」又否認她「能用人」，沒有從她所推行的政策來加以評論。其實，武則天在新官僚集團的擁護下，打擊了當時的大官僚貴族階層，從而相當約束了他們的土地兼併趨勢，並通過對於科舉取士制度的提倡與改進，和采取不拘常規、破格用人等等開明的措施，引進了不少中小地主出身的知識分子，這不僅是對魏晉以來士族門閥的進一步的打擊，而且也給中小地主階層開闢了廣闊的政治道路。雖然武則天畢竟是一個封建統治者，這些措施的背後也有它的陰暗面（如株連無辜和任用諸武），但在當時社會的政治、經濟乃至文化上，確是起了進步作用的。

同時，必須指出作者所用「封建」「革命」等名詞，（例如稱「武后革命」等）還是用它在中國舊的歷史書上的傳統意義，和現在的科學意義不同。在敘述漢族和兄弟民族的關係中，也和過去封建時代的歷史書一樣，是大漢族主義的觀點，這裏不一一舉例了。所有這些，都要請讀者以批判的態度來讀它。

下冊敘述典章制度部分，採用了分門別類的敘述方法。作者所分的門類，根本不符合於歷史科學研究的要求。例如第十五章「隋唐五代社會組織」，下分「婚制」「族制」「人口」「人民移徙」「風俗」五節，其實這五節的內容，並不足以說明當時的社會組織。要說明當時的社會組織，必須具體說明當時各個

階級的情況及其階級關係，而「婚制」和「族制」二節，只說明了封建統治階級的一些婚姻禮俗和聚族而居的情況，「人口」和「人民移徙」二節，只說明了人民戶口以及移徙情況，都不能說明當時整個社會的組織結構。第十六章「隋唐五代社會等級」，下分「門閥」、「豪強游俠」、「奴婢」三節，更不足以說明當時整個社會的階級情況。「門閥」和「豪強」只說明了封建統治階級的部分情況，「奴婢」也只說明了被壓迫階級中的部分情況，而最重要的農民階級，却没有加以敘述。在封建社會中最重要、的土地制度，這書沒有設立專章敘述，僅在「人民生計」章中列有「地權」一節，顯然是很不夠的。總之，這書下半部的體例，只是根據舊的典章制度的分類方法，加以擴充而已。因此，分類方法不合我們今天的需要，同時這樣分門別類的敘述，其間缺乏有機的聯系，也不能夠使我們看到當時社會生活的全貌。

以上只是我們對這部書粗略的分析，並不能概括這書所有的錯誤和缺點。總之，這部斷代史的指導思想，基本上是封建的正統思想，它的體例和內容，也還是沒有超出封建主義的歷史學的範疇。

現在我們出版呂先生這部遺著，僅是爲了提供歷史研究者參考之用。因爲作者在史料的搜集、排比和考訂上，曾經下過不少功夫，他曾經比較廣泛地搜集史料，把這個時期經濟上、政治上和文化上的主要情況，從浩如烟海的史料中鉤稽出來，作了排比和考訂。上半部政治史部分，用紀事本末體把王朝的歷史作了排

比和考訂，也還便於我們研究時查考。後半部敘述社會經濟、政治制度、文化學術部分，原來的史料很分散，經過作者的搜集和排比，也還便於我們研究時參考。雖然作者分門別類的敘述，並不符合於我們的要求，但由於分門別類的緣故，也還便於我們檢查。作者在敘述時，雖然把原有的史料，組織成了自己的一個體系，有許多地方貫串着不正確的論點，但是主要的史料來源，都注有出處，有的還有注釋和考訂，在我們研究時也還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上冊

目錄

出版說明

第一章 隋室興亡·····	一
第一節 文帝內治·····	一
第二節 文帝外攘·····	九
第三節 煬帝奪宗·····	三
第四節 煬帝荒淫·····	六
第五節 煬帝黷武·····	四
第六節 隋室之亡上·····	六

第七節 隋室之亡下	六〇
第二章 唐之初盛	七〇
第一節 高祖太宗之治	七四
第二節 唐初武功一	八四
第三節 唐初武功二	九二
第四節 唐初武功三	九七
第五節 唐初武功四	一〇三
第六節 唐初武功五	一〇七
第七節 唐初武功六	一七
第三章 武韋之亂	一六
第一節 高宗之立	二六
第二節 武后得政代唐	三三
第三節 武后政治	四一

第四節	高宗武后時外患	一八六
第五節	中宗復位	一九一
第六節	韋后亂政	一九二
第七節	玄宗之立	一九六
第四章	開元天寶治亂	一七四
第一節	玄宗政治	一七四
第二節	開天邊事一	一八五
第三節	開天邊事二	一九三
第四節	開天邊事三	一九六
第五節	開天邊事四	二〇〇
第六節	開天邊事五	二〇五
第七節	安史之亂上	二一〇
第八節	安史之亂下	二二〇